

榆阳区农村供水安全中心榆阳区 2026 年省级第二批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榆阳区鱼河峁镇郭家湾村等 2 处供水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榆阳区 2026 年省级第二批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榆阳区鱼河峁镇郭家湾村等 2 处供水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10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SJT-ZB-202636

项目名称：榆阳区 2026 年省级第二批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榆阳区鱼河峁镇郭家湾村等 2 处供水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732,503.97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阳区 2026 年省级第二批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榆阳区鱼河峁镇郭家湾村等 2 处供水工程榆阳区鱼河峁镇郭家湾村供水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744,9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44,9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水利工程施工	榆阳区鱼河峁镇郭家湾村供水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44,9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包 2(榆阳区 2026 年省级第二批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榆阳区鱼河峁镇郭家湾村等 2 处供水工程榆阳区青云镇色草湾村供水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987,603.97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87,603.97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其他水利工程施工	榆阳区青云镇色草湾村供水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87,603.9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阳区 2026 年省级第二批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榆阳区鱼河峁镇郭家湾村等 2 处供水工程榆阳区鱼河峁镇郭家湾村供水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2.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4《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2.6《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2.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2.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2.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2.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2.12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2(榆阳区2026年省级第二批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榆阳区鱼河峁镇郭家湾村等2处供水工程榆阳区青云镇色草湾村供水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2.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4《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2.6《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2.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2.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2.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2.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2.12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阳区2026年省级第二批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榆阳区鱼河峁镇郭家湾村等2处供水工程榆阳区鱼河峁镇郭家湾村供水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3.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 3.2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3.3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建工程项目（提供无在建工程声明）；
- 3.4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 2026 年 1 月份至今已缴纳的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或营业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7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赋码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3.9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有以上不良记录的不得参与评审活动；

3.10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3.11 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

3.12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3.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3.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需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提供控股管理关系说明书）；

合同包 2(榆阳区 2026 年省级第二批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榆阳区鱼河峁镇郭家湾村等 2 处供水工程榆阳区青云镇色草湾村供水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3.2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3 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无在建工程项目（提供无在建工程声明）；

3.4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 2026 年 1 月份至今已缴纳的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或营业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7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赋码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3.9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有以上不良记录的不得参与评审活动；

3.10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3.11 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

3.12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3.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3.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需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提供控股管理关系说明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9月18日至2026年09月23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10月10日13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上传

五、开启

时间：2026年10月10日13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8楼开标室1802A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2）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响应文件（*.SXSTF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时建议投标人使用带有麦克风和摄像头的笔记本电脑，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投标人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等开标事宜；不见面开标/询标操作手册下载：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V1.0，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5)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 E18、E19 窗口，电话：0912-3452148 或 4006-369-888；

(6) 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7) 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阳区农村供水安全中心

地址：榆阳区金沙北路 2 号

联系方式：0912-32578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榆林中盛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富康路税苑小区 3 号楼 1 单元 301 室

联系方式：0912-362998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中盛智投经办人

电话：0912-3629989

榆林中盛智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17 日

磋商公告审核意见表

采购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9 月 17 日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9 月 17 日